

证券代码：872360

证券简称：鹏翔智造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发表非标准审计

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非标准《审计报告》基本情况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审计报告》。

1、《审计报告》中的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鹏翔智造，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2、《审计报告》中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鹏翔智造公司已连续三年亏损，且亏损数额较大，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16,692.11 元，净亏损 5,604,860.5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鹏翔智造公司货币资金 469,055.37 元，短期借款 7,000,000.00 元，营运资金短缺，偿债能力弱，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鹏翔智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

性。虽然鹏翔智造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详见《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2021-017）。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1、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无异议；

2、审计报告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审计报告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消除审计报告中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